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高科”）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位，实际出席监事 5 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经监事会审查，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为：公司报告期内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19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174,758.62 元。

因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综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监事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经监事会审查，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